**地理与环境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公告**

**一、接收调剂专业及名额**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位类别** | **学习形式** | **调剂名额** |
| 045110 | 学科教学（地理） | 专业学位 | 全日制 | 32 |
| 070501 | 自然地理学 | 学术型 | 全日制 | 8 |
| 070503 | 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 | 学术型 | 全日制 | 13 |
| 0705J2 | 生态环境计算与服务 | 学术型 | 全日制 | 1 |
| 0705J3 | 空间综合人文社会科学 | 学术型 | 全日制 | 3 |
| 0705Z2 | 环境地理学 | 学术型 | 全日制 | 3 |
| 071300 | 生态学 | 学术型 | 全日制 | 8 |

**二、调剂条件**

1.符合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调剂考生初试成绩须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并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相近，或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相近。原则上，不跨一级学科门类调剂。

**三、调剂流程**

1.招生单位发布调剂公告。招生单位在网站公布调剂专业、调剂名额、调剂条件、调剂程序及联系方式等，并在教育部调剂系统设置调剂专业、名额及条件。

2.考生填报调剂信息。符合调剂条件的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http://yz.chsi.com.cn/yztj/）中按要求填报调剂志愿。

3.招生单位审核调剂。各招生单位按调剂条件择优挑选考生并确认考生调剂意愿，向同意调剂的合格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4.考生接受复试通知。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接受复试通知，否则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5.考生复试。考生按复试通知要求进行复试。

**四、调剂系统开放/关闭时间**

**2024年4月8日00:00-4月8日12:00**

**五、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见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六、咨询及申诉联系方式**

学院联系方式：0791-88132900

研究生院联系方式：0791-88120608

**地理与环境学院**

**2024年 4 月 6 日**